

##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退市风险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本公告为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次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公告。公司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1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被中兴财光华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217113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022 年 12 月 23 日，根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有效化解了债务危机，预计 2022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由负数转为正数，公司资产负债结构获得显著优化，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逐步恢复，公司业务均正常经营，盈利能力和现金流状况相对较好。重整后公司财务费用大幅减少，短期还款压力骤减。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重大不利事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不确定性。相关情况以审计机构最终正式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 二、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退市风险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有序开展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计工作，中兴财光华正在有序执行相应的审计程序、获取审计证据并进行审计底稿的编制。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年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计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重大分歧。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2 日